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单位（盖章）：_____ 填报日期：2024-12-20 11:12:53						
部门（单位）及代码		[194003]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情况(元)：		资金总额(元)：		19,139,093.56		
		人员类项目		11,535,587.96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591,344.22		
		其他运转类项目		0		
		特定目标类项目		7,012,161.38		
部门（单位）职能概述		负责全州孕产妇死亡、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承担全州“孕产妇死亡监测、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出生缺陷监测”、“降低孕产妇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婴儿死亡率”、“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新生儿疾病筛查”、“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检查”、“育龄妇女补服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儿童营养改善”、“地中海贫血筛查”等妇幼公共卫生项目的管理及全州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工作。制定全州年度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和服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级药具管理，确保药具质量安全。开展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婚前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指导、避孕、节育等服务工作。开展常见病、多发病的门诊及住院治疗工作；负责妇女、儿童常见病、多发病诊断治疗；开展产科助产技术服务，新生儿急诊急救工作；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提供婚前检查和保健服务，计划生育及避孕节育服务。组织实施全州母婴保健技术、计划生育服务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				
部门（单位）年度总体目标		1、完成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指令性任务和妇幼工作主要指标。 2、按省、州妇幼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完成项目管理工作。 3、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妇幼部分）工作要求，完成项目管理、培训、业务指导和考核评估。 4、临床服务范围和质量在2024年基础上逐步提升。 5、按照州直工委和州卫健党委要求抓好基层党建工作。 6、按要求做好乡村振兴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指标解释等）	指标值说明（评分标准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手术室、产房、分娩室建设	≥3间	按进度完成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数量	=7个	0-6岁儿童健康管理、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地中海贫血防控、妇幼卫生监测、避孕药具管理、贫困地区营养包、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孕前优生	
			完成州委州政府及省级安排的其他工作	按时保质完成		
			完成公共卫生项目省、州制定任务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	目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任务目标还未下达	
			保障2025年度医疗安全和消防安全	持续保障		
			完善医院信息化建设	持续完善		
			开展公立医院党建工作，做好乡村振兴工作	持续开展		
			开展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数量	=1个	预防艾梅乙母婴阻断项目	
		质量指标	全年临床工作开展情况	良好	目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任务目标还未下达	
			全年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优秀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所需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结余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5岁以下儿童贫血率	<10%	按照《贵州省儿童发展规划（2021-2025）》目标任务要求完成	
			艾滋病母婴传播下降	<2.5%		
			孕产妇贫血患病率	<10%		
			5 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龄妇女“两癌”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80%	国家《加速消除宫颈癌行动计划（2023—2030 年）的实施方案》目标任务要求完成	
			通过宣传等措施减少疾病发生和传播	长期	通过传染病防控、健康宣传等，有效预防疾病发生和传播，减少因病导致的病痛和死亡，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健康公平性得到提升	长期	关注弱势群体，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缩小健康差距，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职工满意度	≥90%		